

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增江街道办事处

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规定，现公布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增江街道办事处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增江街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为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，我街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及时更新和完善主动公开内容，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，不断提高政务公开服务能力和政府公信力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我街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内容，据统计，2021 年增江街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51 条，其中：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1 条，组织机构类信息 3 条，部门文件类信息 2 条，动态类信息 338 条，行政执法类信息 1 条，财政预决算信息 2 条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1 条，其他信息 3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依法依规依程序做好政府信息依申

请公开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结合我街实际，及时完善并发布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，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。2021年，我街没有收到书面或其它形式要求公开政务信息的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加强和规范政府信息管理，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不断健全工作机构，落实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，开展培训工作，提高业务人员政务水平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方面。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，提供政务信息一体化服务。线上充分依托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模式，通过配备自助电脑和政务公开一体机、个性化电视屏开放系统等线上设备，方便群众查询浏览各类信息；线下在服务大厅便民服务点设置图书指引资料架、设立专门政务公开体验区，方便群众办理业务，做到切实为群众解决问题，提高群众幸福感、归属感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分类细化政务公开事项，向社会公布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强化对我街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日常监管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，稳步推行阳光政务，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6		
行政强制	9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其他处理	(六) 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 年，我街在政务公开工作上取得一定成绩，但也存在一些薄弱环节，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：一是街道个别部门、村（社区）对政务公开工作不够重视，导致政务信息公开不及时；二是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认识不足，未充分研读条例内容，未能及时有效领会文件精神；三是政务公开工作宣传力度不足、公开面不广，群众不能全面了解相关政务信息。

2022 年，我街将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下，积极适应、主动引领政务公开工作常态化，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服务工作，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，将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加以改进：

一是进一步提高机关干部对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，加强宣传教育，提高各部门、村（社区）之间的沟通协调意识，配合做好政务公开相关工作，营造良好的政务公开环境。

二是进一步研读《条例》内容，充分领会文件精神，更加深入了解政务公开的性质，提高政务公开经办人员的业务素养。

三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信息公开制度。一方面，拓宽政务公开渠道，加强网站政民互动栏目建设，诚恳倾听群众心声，耐心为群众答疑解惑，真正做到为群众办实事；另一方面，规范和完善政务公开的内容、形式，完善依申请公开纸质版文件的收发流

程,对涉及公众关心的重大问题、重大决策应该公开的及时公开,促进廉洁政府建设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单位 2021 年未发出收费通知,未收取信息处理费

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增江街道办事处

2022 年 1 月 6 日